

日本制铁诉宝钢及丰田侵权 要求分别赔偿11亿元

尖端领域竞争知产纠纷在所难免

■ 本报记者 钱颜

全球第五大钢铁企业、日本最大钢铁制造商日本制铁公司日前公开声明,称该公司持有的电磁钢板相关专利遭到侵权,已向东京地方法院提起诉讼,对丰田汽车和中国钢铁巨头宝山钢铁分别索赔约200亿日元(约合人民币11亿元)。

10月16日晚,宝钢股份回应称,宝钢股份在开展国内外各项业务过程中,遵循合法、诚信的基本原则,严格遵守包括知识产权法在内的各类法律法规。对于日本制铁单方面主张,宝钢股份不予认同。针对其所提出的技术专利诉讼,宝钢股份将积极应诉,坚决捍卫公司权益。

日本制铁声称遭到侵害的专利,是被称为“无取向电磁钢板”的高性能钢材,被用于电动汽车的马达,影响马达的旋转效率,价格高于其他钢板,利润率高,是日本制铁的盈利来源。日本制铁称,宝山钢铁制造违反钢板的成分和厚度等自身专利的电磁钢板,向丰田供应,而丰田将这种钢板的马达用于电动汽车。

据了解,此前只有日本制铁等日本国内大型钢铁企业才有能力向丰田供应这种高等级产品。这

也是日本制铁首次因侵犯专利权起诉汽车厂商。日本制铁认为宝钢侵犯专利权,抢了他的生意。

日本制铁曾就此与两家公司进行过磋商,但并未对该问题达成一致,因此,日本制铁决定通过诉讼方式解决问题。日本制铁公司向东京法院提交了诉讼请求,要求宝钢、丰田共赔偿400亿日元,否则不排除动用行政力量禁止宝山钢铁的销售。

据了解,宝钢股份多次向日本制铁提议开展进一步交流和求证,但对方一再拒绝。有专家告诉记者,无论宝钢是否真的存在侵权行为,日本制铁的起诉几乎是板上钉钉的事实。一旦丰田与宝钢的合作顺利进行,那么之后会有更多的汽车企业选择与宝钢合作,使用宝钢的无取向电工钢取代日本制铁的电磁钢板。而起诉行为可以让其他企业在选择与宝钢等公司合作时有所顾虑。

当前各国对于新能源的未来发展方向越来越认同,我国相关政策也发生了倾斜。在此背景下,宝钢股份正在上海和武汉新建产线,计划将高牌号无取向硅钢产能从目前的40万吨提升到2023年的100万吨,新能源汽车所使用的驱动电机用钢,即属于高牌号无取向硅钢。宝钢股份在上海的无取向硅钢产线投资额为27.2亿元,已于去年底开工建设,计划在2023年3月投产。宝钢公司称,该项目是目前全球唯一完全面向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高等级无取向硅钢专业产线。

宝钢股份指出,这条生产线的工艺技术、产品技术和产线技术完全由宝钢自主研发、自主集成。项目采用多项创新设计和技术,颠覆了全球全行业传统无取向高牌号单机架制造技术,自主开发了连轧机轧制工艺装备技术;设计全行业最高速的常化酸洗产线,用一条产线

实现两条产线的产能;退火涂层机组首次采用电磁感应技术制造无取向产品,制造效率大幅提高,产品性能水平全球领先。

宝钢股份董事长邹继新表示,宝钢股份作为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用材的第一供应商,全球市场占有率30%,国内市场占有率60%,全球知名汽车厂纷纷把宝钢硅钢作为首选。宝钢股份无取向硅钢产品结构优化项目将成为我国实现新能源汽车发展战略的重要保障。

“显然中国推动电磁钢板等尖端领域的研究开发,将和日本企业形成竞争,在这一阶段,知识产权方面的纠纷在所难免。”上海瑞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冉鑫向记者表示,面对市场份额的争夺,如何在发达国家的专利布局中突围是我国企业必须要面对的重要课题。或许应该学习宝钢的态度,以积极有效的行动进行抗辩,为中国钢企争取公平待遇打下基础。

制图 耿晓倩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近日新增一则行政处罚,处罚事由为违反了《广告法》第九条,处罚结果为责令停止发布广告,罚款400000元。

(唐志)

贸易预警

印度延长对华不锈钢板反补贴暂停征税有效期

印度财政部税收局日前发布公告,将暂停中国热轧和冷轧不锈钢板反补贴的截止日期变更为2022年1月31日。2016年4月12日,印度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热轧和冷轧不锈钢板启动反补贴立案调查。2017年7月4日,印度对中国热轧和冷轧不锈钢板作出反补贴肯定性终裁,建议对中国涉案产品征收进口报关价18.95%的反补贴税,对已被征收反倾销税的涉案产品减免反倾销税税额部分。

巴西对涉华聚酯纤维纱线作出反倾销初裁

巴西外贸秘书处近日于《联邦公报》发布公告,对原产于中国和印度的非供零售用聚酯纤维纱线,包括细度在67分特以下的合成纤维单丝作出反倾销初裁,初步裁定上述国家的涉案产品存在倾销且倾销对巴西国内产业造成损害,但暂不采取临时措施。

乌克兰对进口凿岩工具启动保障措施调查

乌克兰跨部门国际贸易委员会日前发布公告,应乌克兰国内企业申请,依据10月11日决议,乌克兰经济部对进口凿岩工具启动保障措施立案调查。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利益相关方应于公告发布30日内在乌克兰经济部进行应诉登记、提交听证会申请,45日内提交本案书面评述意见及证据材料。

欧盟对华石墨电极系统作出反倾销初裁

欧盟委员会发布公告,对原产于中国的石墨电极系统(不包括接头)作出反倾销肯定性初裁,决定自本公告发布于官方公报次日起对涉案企业征收为期6个月的临时反倾销税。本案倾销和损害调查期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0日,损害分析期为2017年1月1日至倾销和损害调查期结束。利益相关方应于初裁生效起15个自然日内提交本案评述意见,5个自然日内提交听证会申请。

(本报综合报道)

跨境电商企业解决在美被投诉的四条锦囊

“在跨境电商迅速发展的大背景下,随着网络购物潮流的兴起,中国企业也将目光瞄准了海外电商平台。但由于中外文化、语言等差异以及不熟悉海外知识产权相关法律和电商平台制度,不少商家遭遇了因知识产权侵权投诉导致产品下架、被电商平台封禁账号或在外国法院被提起知识产权侵权诉讼,使得商家在海外电商平台上的业务受到重创。”在日前举办的跨境电商海外风险研讨会上,中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顾萍表示,中企在美国电商平台上被投诉的情形很常见,通常可以采取以下四种方法解决。

一是联系投诉方。对于被投诉方而言,与投诉方联系的目的主要有以下两个:一是如果投诉属于版权或商标侵权,可询问对方认为

被侵权的版权或商标登记证书号码,以便进行下一步应对策略分析。二是与对方沟通,寻求和解的可能性,例如通过签订许可协议说服对方撤销投诉。

二是在卖家平台进行申诉。对于所有类型的知识产权侵权投诉,被投诉方可主张不存在销售侵权行为、不侵权抗辩或者产品合法来源抗辩。商家应尽快确认是否有相关销售记录、有无知识产权许可协议、有无产品官方供货发票等,如有上述凭证,可以考虑在卖家平台上提交给平台官方作为证据。

另外,对于版权侵权投诉,电商平台提供了反通知的程序,即被投诉企业可向电商平台提交一份声明,如果投诉方在电商平台转发反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仍未向

法院提起侵权诉讼,则理论上电商平台应当在收到反通知后14个工作日内恢复被下架产品。在一些电商平台上,如果被投诉商家不发送反通知,会被视为同意侵权投诉的正当性并被扣分。

三是提起投诉方知识产权的无效程序。美国专利与商标局负责登记和审查对于专利和商标证书的申请及异议,美国的版权局则负责对于版权证书的申请和撤销。以专利为例,理论上,产品被下架的商家如果能够找到无效对方专利的在先技术,就可以在美国专利与商标局提起专利无效程序,从而使对方失去投诉并下架产品的权利基础。

四是向法院提起诉讼。在某些案件中,权利人在通过电商平台投诉下架产品的同时或短时间内,

还会向法院提起侵权诉讼并且请求法院冻结商家的电商平台账户、提供销售记录、加快证据开示等,给商家造成了巨大损失。

被投诉商家可依据专业律师的建议进行知识产权有效性和产品侵权的分析,向有管辖权的美国法院提起知识产权无效之诉或确认不侵权之诉。在法院作出最终判决之前,被投诉商家甚至可以申请法院令要求产品下架。被投诉商家迅速应对并在法院提起诉讼往往是解决下架产品问题的最有效手段。

“在产品上架前企业就应采取相应措施,以提前预防电商平台的知识产权投诉。”顾萍表示,制造商可以对向其提供设计图纸或生产要求的上游合作方进行知识产权尽职调查,对于该合作方是否拥有

自主知识产权或知识产权许可进行初步判断,防止因制造行为构成侵权。制造商甚至可以在取得授权的情况下自行申请或敦促权利人进行知识产权登记。对于经销商,可以在采购产品前进行简单的知识产权尽职调查,对上游供货企业的产品来源和侵权可能性进行简要分析。同时建议保存与上游企业的合作书面文件,如授权书、许可函、合同等,以便在被投诉后能第一时间提交给电商平台进行申诉。而对于跨境电商企业来说,须注意持续收集并保留产品的销售记录、供货来源及涉案账号的历史记录,以便确定是否从未销售被投诉产品、有无知识产权许可协议、有无产品官方供货发票等,日后可能作为证据提交给电商平台官方。(穆青凤)

从莫比尔奶酪案看欧盟地理标志司法保护

■ 胡刚

2020年12月17日,欧盟法院在莫比尔奶酪案裁定中,对法国最高法院提出的两个法律问题作出了初步裁决。就莫比尔奶酪作为受保护原产地名称(PDO)的情况下,如何理解PDO的保护范围,及对PDO的产品形状和外观是否可予以保护做出明确解答和指引。该案件对于欧盟地理标志保护堪称是一个里程碑式的案例,对于把握和理解欧盟地理标志司法保护的理论和演进具有重要意义。

2013年8月,莫比尔奶酪跨专业联合会向巴黎高等法院提起诉讼,指控里瓦多伊斯有限公司侵犯其PDO莫比尔奶酪,并通过生产和销售具有莫比尔奶酪产品视觉外观的奶酪,实施了不公平和寄生竞争行为。莫比尔奶酪跨专业联合会请求法院根据条例的相关规定,要求里瓦多伊斯有限公司停止将其PDO莫比尔奶酪直接或间接用于不属于该名称的产品的商业用途,停止任何其他可能误导消费者对产品真实来源的做法,特别是停止使用莫比尔奶酪制作中所特有的黑线分隔奶酪的做法,并对莫比尔奶酪跨专业

联合会遭受的损失进行赔偿。上述诉讼请求于2016年4月被巴黎高等法院判决驳回。在之后的上诉中,巴黎上诉法院于2017年6月维持了该判决。

莫比尔奶酪跨专业联合会向法国最高法院继续提出上诉。法国最高法院认为,为了证明该上诉请求具有合理性,首先需要明确上诉所提出问题涉及对于条例的理解。即,所述条款是否必须仅被解释为禁止第三方使用注册名称,或应被扩大解释为禁止任何可能导致消费者对于产品真实来源误认的行为,即使该PDO名称并未被第三方使用。

欧盟法院经审理后裁定,即使没有使用注册的PDO,仅复制PDO所保护产品的物理特征亦有可能误导消费者对产品真实来源的认定。但该院决同时指出,应由欧盟各国法院来确定复制受该PDO保护产品要素的第三人产品是否有可能误导消费者。

欧盟法院的观点很快被法国最高法院采用。2021年4月14日法国最高法院作出最终裁决,里瓦多伊斯有限公司生产的奶酪尽管是以

完全不同的名称进行销售,但其奶酪与莫比尔奶酪具有类似的视觉外观,因此侵犯了莫比尔奶酪跨专业联合会注册的PDO。

关于复制注册名称所涵盖的产品形状或外观,条例规定的保护涉及注册名称而不是该名称所涵盖的产品。然而,PDO是一个识别原产于特定地区或国家的产品的名称,其质量或特征基本上或完全是由特定地理环境及其固有的自然和人为因素所造成。因此,PDO受到保护,恰恰是因为它们指定了具有某些质量或特征的产品。

至于是否可能产生误导消费者之情形,欧盟法院认为,首先需要考量欧洲市场普通消费者的看法,他们具有相当的常识、合理的观察力和谨慎的态度;其次,要考虑到所有可能产生误导的相关因素,包括有关产品在公众展示和销售的方式以及市场的事实背景。特别是,对于注册名称所涵盖产品外观的具体要素,应仔细评估该要素是否构成该产品的显著特征,以便考虑对其的复制与本案的所有相关因素一起,是否使消费者相信含有该复制的产

品是该注册名称所涵盖的产品。

在此案中,欧盟法院首次明确了条例规定的对注册名称的保护并非仅仅涉及注册名称本身,同时也涉及该名称所涵盖的产品。特别是,更进一步明确了欧盟法律禁止复制受PDO保护的产品的形状或外观,特别是该复制有误导消费者之虞。可以看出,这种保护的力度前所未有,显示了在欧盟司法区域范围内对于注册名称的保护已更多融入了对于商誉保护的考虑,而这部分内容往往在大陆法系中是依靠反不正当竞争法,或在普通法系中是依靠反假冒之诉去实现。欧盟法院这一判例另辟蹊径,为权利人利

用地理标志法律制度维权提供了新的有力选择。

我们看到欧盟正在建立和强化针对包括生产、加工、销售各个阶段的地理标志质量体系核查机制。可以认为,推行对PDO产品质量更严的监控,同时提供更司法保护已成为欧盟坚定不移的既定政策。这种对地理标志的强保护毫无疑问将促进欧盟地理标志产品权益的保障,也有助于不断提升欧盟地理标志产品的知名度和消费者认可程度,也会更深层次地影响和推动全球地理标志保护的大格局。

(作者单位: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



法律干线

齐鲁商事仲裁精英实训班举办

本报讯 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山东分会、山东省律师协会、青岛市律师协会联合主办的齐鲁商事仲裁精英实训班(涉外二期)日前举办。

实训班第一环节,解常晴以商事仲裁理论与实务为题,就仲裁解决商事争议的优越性、订立有效有利的仲裁条款是合同争议解决风险控制的重要环节、仲裁条款订立原则、策略和技巧展开了讲授。

在实训班第二环节,贾仲作为我国设立最早的涉外商事仲裁机构,具有丰富的处理国际商事争议的实践经验。与此同时,贾仲积极发挥优势,通过举办“贾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活动,致力于我国涉外商事仲裁法律人才培养。

青岛市司法局局长万振东表示,在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发生深刻变革、跨境商事争议呈现出越来越复杂态势的当下,国际仲裁的重要性日益突出,培养一批精

通国际法律规则的商事仲裁人才,成为新时代中国法学教育面临的新课题。

在实训班第一环节,解常晴以商事仲裁理论与实务为题,就仲裁解决商事争议的优越性、订立有效有利的仲裁条款是合同争议解决风险控制的重要环节、仲裁条款订立原则、策略和技巧展开了讲授。

在实训班第二环节,贾仲作为我国设立最早的涉外商事仲裁机构,具有丰富的处理国际商事争议的实践经验。与此同时,贾仲积极发挥优势,通过举办“贾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活动,致力于我国涉外商事仲裁法律人才培养。

青岛市司法局局长万振东表示,在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发生深刻变革、跨境商事争议呈现出越来越复杂态势的当下,国际仲裁的重要性日益突出,培养一批精

港专四名诉讼代理人荣膺2021知识产权领导者称号

本报讯 英国著名知识产权媒体世界知识产权评论近日发布2021知识产权领导者榜单。港专总经理吴玉和、前总经理曾祥菱、总经理助理熊延峰、法律部经理温大鹏荣登榜单。

世界知识产权评论研究团队通过历时4个月的调查访问,征询超过12000名知识产权专业人士的意见,考察每位候选律师的工作情况,包括职业历史、专业能力、典型案例以及参与社会活动(如写作、授课,更多影响到未来的知识产权从业者)等多方面的

考量,最终评选出知识产权领导者榜单。

世界知识产权评论是全球领先的知识产权从业人员的一站式指南,及时提供知识产权领域关于商业运作和法律执业的现状以及面临挑战等方面的新闻和分析。世界知识产权评论致力于为企业、知识产权从业人员等提供针对最值得关注的知识产权事件的专业、快捷的分析,其评论在世界范围内影响广泛。

【中国专利代理(香港)有限公司】

Advertisement for China Patent Agent (H.K.) Ltd. with logo and QR code.



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



贸促专利微信公众号